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丁盈如
電話：04-7531053
傳真：04-7243316
電子信箱：ding319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本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庶字第10702315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臨時人員調查表」等相關資料(電子檔共4份)

電子公文

主旨：有關各機關填報本(107)年第2季(截至本年6月30日)
實際進用臨時人員人數，請自107年7月10日(星期二)起
至107年7月20日(星期五)止於「eCPA人事服務網」填報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7年7月3日總處組字第107004532
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機關於旨揭時間逕至該處「eCPA人事服務網」之「A2
：人力資源填報系統」—「臨時人員人數調查表」填報本
年第2季臨時人員人數，並檢附「臨時人員人數調查表」
、「『臨時人員人數統計表』填報及統計作業注意事項」
及系統修正欄位畫面各1份，本次填報欄位新增「全日工時」
及「部分工時」項目，請務必先行閱讀填報注意事項後
作業。
- 三、因本府各季填報臨時人員人數情形，已列入本年度人事業
務績效考核項目，為利考核計分之正確性，各機關如有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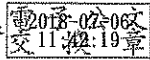




用得不列入上開考核項目精簡率計算範圍之臨時人員，仍請於系統內相關欄位填列渠等人數，並依「107年第2季中央專款補助計畫、辦理國際級大型活動及依自償性計畫經費進用臨時人員情形一覽表」查填本季及106年同季相關資料，請敘明各該活動(或補助計畫)之進用依據、核定函文號、活動(或補助計畫)期程、該季各機關實際進用人數及後續人員處理規劃，於7月20日前將電子檔寄送承辦人電子信箱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、本府行政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訂



線